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以邮件的形式发出，并于 2024 年 4 月 27 日发出补充通知，将会议召开时间延期至 2024 年 4 月 28 日。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会议按照预定的时间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董事会秘书张炎锋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亚东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充分讨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新智认知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监事会对《新智认知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仔细的审核，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新智认知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新智认知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公司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新智认知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新智认知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结合监事会实际履职情况，编制了《新智认知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充分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依法行使自身职权。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股东回报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方面进行了有效监督。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新智认知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新智认知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新智认知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新智认知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逐项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薪酬方案》。

6.1 监事会主席张亚东先生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张亚东先生回避表决。

6.2 监事赵海池先生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赵海池先生回避表决。

6.3 职工代表监事单庐巍先生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单庐巍先生回避表决。

6.4 职工代表监事栗沁华先生（离任）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新智认知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新智认知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认真仔细的审核，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新智认知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新智认知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了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公司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并发表专项意见。具体情况详见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控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张亚东先生辞去监事会主席的职务，并经全体监事一致表决同意，选举赵海池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变更监事会主席并增补监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监事的议案》。

经监事会提名，拟增补赵凯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变更监事会主席并增补监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智认知数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30 日